

中國文字學

(修訂本)

陳夢家 著

中華書局

出版說明

陳夢家先生(1911—1966)是我國現代著名的詩人、古文字學家和考古學家,浙江上虞人。1932年於中央大學畢業後,先後在青島大學、燕京大學、昆明西南聯大任教。1944—1947年在美國芝加哥大學講授中國古文字學,並蒐散在歐美的商周青銅器資料。歸國後,擔任清華大學教授,1952年調至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任研究員。

本書根據陳先生在昆明西南聯大任教時的兩種文字學講義稿合編而成。一為1939年夏編訂的文字學甲編,初寫定六章,1942年4月續作第七章古文字材料,至第一節“甲骨文”即未完而輟。一為1943年“重訂本”,改題名中國文字學,可惜亦僅寫了兩章而已。

陳先生將古文字視為中國文字學的主要研究對象,把古文字的發展分為五期,系統考察文字的演變,推闡條例,富有創見地提出“新六書說”或“新三書說”;指出傳統六書說只是某一時期文字結構的歸納,有許多不周密處;從時代、地域,書寫的方法、材料、工具、手續及書寫者身份等因素推尋字體演變之原因;並分論歷史上的字體,對王靜安先生籀文是秦時文字,即周秦間西土文字,壁中古文是周秦間東土六國文字之說,多有辯駁;從而構建了作者自己的文字學體系。“重訂本”又將文字學研究範圍進一步擴大,遵守方法,歸納條例,目的是將文字學建立為一種科學,可見陳先生文字學自身內部之發展脈絡。

由於本書是早年講義,有些看法在陳先生後來的著作中已作修正,如講義從董作賓先生之說,以為卜辭是先書後刻,而在殷虛卜辭綜述中已經糾正董說。此在讀者慎擇焉。

本書手稿由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提供,由國家圖書館劉波先生根

據手稿整理，整理稿復經考古研究所王世民先生校閱，在此併致謝意。整理過程中，對於原稿上的眉批與旁注，用【】標示，插在正文的相應位置。此次出版，我們在陳先生零散手稿中，檢得說文五百四十部首統系數紙，對說文部首以形義類歸，條理秩然，惟闕“死、亏、宮、久、弟、儿、广、仄、夫”九部，爰為整理，附錄於後。另將陳先生夫人趙蘿蕤女士和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周永珍女士的兩篇懷念文章作為附錄，略呈先生生平、治學途徑及學術成就，供讀者參考。

由於是對原稿進行整理，錯誤之處在所難免，敬乞讀者批評指正。

中華書局編輯部

2011年9月

目次

文字學甲編 一九三九年夏訂本

第一章 古文字學的形成	3
一、古代的小學與文字學	3
二、秦漢的字書與說文解字	4
三、文字學與古器物學	6
四、歷代文字學的簡史	7
五、文字學的內容和分期	9
第二章 文字的開始及其基本類型	11
一、文字的開始和創造者	11
二、文字的起源	12
三、文字與圖畫	15
四、圖畫語言與文字	17
五、文字的基本類型	18
六、文字的新分類	21
第三章 漢字的結構	22
一、論“文”	22
二、論“名”	34
三、論“意”“義”	40
四、論“字”	46
五、論“形指”	60
六、結論	68
第四章 傳統的六書說	69
一、總論六書	69

二、象形指事會意	70
三、形聲	72
附:說省聲(朱德熙)	78
四、假借	80
五、轉注	82
六、結論	86
第五章 字體變異的原因	88
一、字體變異的原因	88
二、書寫的方法、材料與工具	89
三、官書和民書	95
四、復古和存古	97
五、書寫的手續	98
六、史與工	101
第六章 歷史上的字體	103
一、總說	103
二、大篆	104
三、小篆	111
四、隸書	115
五、古文	120
六、奇字	126
七、刻符	126
八、蟲書——鳥書	127
九、摹印——繆篆	134
十、殳書	135
十一、署書	136
十二、說文中所有的字體	136
十三、附論秦文	138
第七章 古文字材料	143
一、甲骨文	143

中國文字學 一九四三年重訂本

第一章	151
第一節 古代的小學和字書	151
第二節 說文解字的完成	155
第三節 說文學與古文字學	167
第四節 文字學的材料、分期、方法和內容	174
第二章	178
第一節 文字的開始	178
第二節 文字的起源	179
第三節 文名字與形音義	183
第四節 文字的基本類型	184
附錄一：說文五百四十部首統系	187
附錄二：憶夢家	趙蘿蕤 192
附錄三：懷念陳夢家先生	周永珍 197

文字學甲編

一九三九年夏訂本

第一章 古文字學的形成

一、古代的小學與文字學

我們現在稱爲文字學的，古人叫它小學。“小學”對“大學”而言，是周人學校制度的一個名稱。小學的名稱，兩次見于西周的銅器銘文上，周初的大盂鼎和西周晚葉的師 都有“小學”二個字。禮記追述古代的學制，如大戴的保傅篇說：“古者八歲而出就外舍，學小藝焉，履小節焉；束髮而就大學，學大藝焉，學大節焉。”小戴的內則篇說：“六年教之數與方名……九年教之數日；十年出就外傅，居宿于外，學書計。”漢書食貨志說：“八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亦見大戴禮保傅篇、白虎通辟雍篇。）說文叙說：“周禮八歲入小學，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大約古制八歲以後，入小學學“書”與“數”，書、數是六藝之二，亦就是所謂小藝。

以小學來名字學，開始于漢世。班固藝文志叙史籀篇到杜林倉頡故，總稱它爲“小學十家四十五篇”，孝平元始中以爰禮爲小學元士，而許慎說文叙亦有“小學不修”的話。【漢書杜鄴傳說：“故世言小學者由杜公。”師古注云：“小學謂文字之學也。”】從此以後，“小學”一名沿用及今。小學類，藝文志把它附于六藝略孝經之後，而入爾雅古今字等于孝經。隋志因之，而入爾雅方言釋名等于論語。舊唐書始以爾雅入小學。宋史小學類並收金石和藝術。明史分小學類爲女學、書數三目。直到清代四庫全書總目小學類分訓詁之屬、字書之屬、韻書之屬，于是小學的類別才算粗定。

古代既以小學名文字學，我們爲什麼不照舊沿用呢？第一，小學是學制的名稱，不合于稱某一種“學”。第二，古代小學小藝，兼書與數，而數不是文字學。第三，小學是學童初期入學識字之學，而文字學乃是研究古今文字之學。因此，小學只是歷史上一個名稱，它和我們所謂文字學，在內容和意義上並非完全同一。這一門學問爲什麼稱爲文字學，以下自然更要詳細說到。

二、秦漢的字書與說文解字

小學者，興于漢世而極盛于清代。漢當秦焚書之餘，惠帝“除挾書之律”，“廣開獻書之路”，武帝“建藏書之策，置寫書之官”，成帝使“陳農求遺書于天下”，詔劉向校經祕府，于是民間藏書漸出，又得孔氏壁中書，多有先秦的寫本舊籍。當時去古已遠，士子多不大諳習古文，為讀古書不得不識古文，班固所謂“古文讀應爾雅故解古今語而可知也”。所以漢世字書，劃成兩期，前期繼承秦的字書，只是學童識字的字書；後期則為通讀古文經的工具，變成了開啟六經的鑰匙。

前期自秦至前漢：秦字書倉頡、爰歷、博學三篇大半取諸史籀篇；漢興，閭里的書師合併三篇為倉頡篇，武帝時司馬相如作凡將篇，元帝時史游作急就篇，成帝時李長作元尚篇，除凡將頗有新出的字，餘書所載都是倉頡中的正字。此期的字書，今存急就和倉頡的殘簡（見流沙墜簡）。諸書所記都不出名姓、器物、五官、日常用字，都是上所述“小學”的課程，乃學童誦讀的字書。諸書的體例，都是有定句，有定韻，沒有說解，所以便于誦讀。倉頡殘簡四字一句，數句一韻，沒有說解。急就前三言後七言一句，數句一韻，沒有說解。說文口部“嘑”字下引相如及文選蜀都賦劉注、藝文類聚四四所引凡將皆七字一句，是凡將七字一句。**【蜀都賦注引凡將“黃潤織美宜制禪”。】**許慎說文叙及郭璞爾雅注所引史篇皆四字一句。以倉頡、急就兩書體例看來，史籀和凡將必也是有韻而沒有說解的。諸書都將同一事類的名物編為一句，如倉頡“儻赤白黃”都是顏色，藝文類聚四四引凡將“鍾磬竽笙筑坎侯”都是樂器，急就“鼻口唇舌斷牙齒”都是身體部名。故急就說“羅列諸物名姓字，分別部居不雜廁”，此所謂部居乃事類的部居。

後期自前漢之末至後漢：當平帝元始五年（紀元五年），徵天下通小學者爰禮等百餘人，“令說文字未央廷中，以禮為小學元士，黃門侍郎揚雄采以作訓纂篇，凡倉頡已下十四篇，凡五千三百四十字，群書所載，略存之矣”。說文叙。班固“復續揚雄作十三章，凡一百三章，無復字，六藝群書所載略備矣”。許沖獻其父慎說文解字的表說：“慎博問通人，考之于逵，作說文解字，六藝群書之詁，皆訓其意。”凡此諸書，都于名姓器物五官日常用字以外，加以六藝群書所載的字，所以倉頡三篇三千三百餘字，訓纂五千三百餘字，班固所續六千一百餘字，說文九千三百餘字，其所增益的，一部分是六藝群書文字，一部分是漢世通用的文字。此時小學已由學童識字之學進而為士子讀經之學了。小學如許慎所說，乃

是“經藝之本”。所以兩漢的小學家如張敞、桑欽、杜林、衛宏、徐巡、賈逵、許慎都是古文學家，由此可見字學與經學的關係。因當時所傳經本多用古文，所以解經須求助于小學，而古文中的異字常常可供小學之資。同時因為亡新以六體試史，古文、奇字為六體之二，所以當時字書不得不采用古文、奇字。當時所見到的古文，大部是壁中書，而壁中書是六經，所以六經文字漸漸加入字書。

後期的字書與前期不同者：一是六藝文字的增入，不限于日常文字；二是滙聚許多人的說法和記認而編纂之，不成于一人之手。但是在體例上還是承襲前期的，直到許慎的說文解字才開一新面目。許氏的新體例是：一、每個字都有說解；二、每個字都有形體的分析；三、每個字都寫成小篆或古籀，古籀或小篆有異文的附之；四、以形體分為五百四十部首，每個部首下所屬的字都是與部首同從的；五、有些字特別注出它的聲讀；六、全書的體例是一致一貫的。許氏的體例是集大成的而非皆是他所創的。字有說解，在先秦的書中已經有了，它們大約是名學發達以後的結果。分析字形，左傳中已經有了，宣十二年楚莊王說“夫文止戈為武”，又十五年伯宗說“故文反正為乏”，昭元年醫和說“於文皿蟲為蠱”（亦見晉語），韓非子五蠹篇也說“倉頡之初作書也，自環者謂之私，背私謂之公”。分別部居，在前期字書已經有了。以事類為部居，而凡同事類者往往同形類，如倉頡“黠 黠黠”都從黑部，急就“鍛鑄鉛錫鐙錠鏹”都從金部；前期字書的部居可以同形類而不必皆同形類，故倉頡“游敖周章”和急就“門戶井竈廡困京”事類同而形類皆異；許氏則凡同部首皆同形類。【說文于每一部首中，凡事類相近者例必聚于一處。】字附聲讀也不始于許氏，聲讀有古今之異和方域之異，經傳的注往往標出古今同字的異讀，方言則分別地域而舉同物的異名；許氏兼采之，他並且凡遇諧聲都舉明出來。以上所述，說文一書集合了字音字義字形而成，實在奠定了後世文字學的基礎。許書以後，再沒有一本字書有許書的周密完整，如後漢的賈鮪撰滂喜與倉頡訓纂合為三倉，皆用隸書寫，以後就沒有用篆籀的了；梁顧野王的玉篇大部分仿自說文，有說解而無字形的分析；魏張揖的廣雅承襲爾雅，只注意于義；漢以後的韻書，但顧到聲音，亦不講究字形。

說文解字是一部體例完備內容豐富的字書，是研究古今文字的中環。說文大部分是西周晚世春秋六國文字和秦漢文字的總纂，我們可以根據它上溯于周金商契，下而尋漢以後文字之流。說文是研究文字學最重要的書而不是唯一的書，因為商周的文字還得求之于商周的器物上的銘文，而說文的古文不是最古的文。然而，幸而有說文，我們才能藉它認識金文甲骨文，幸而有說文保存了許多古讀古義，幸而有說文為我們立了文字學的基礎。所以許慎實在是古今第一

個文字學家，文字學的祖師。

三、文字學與古器物學

文字學的材料可以分兩大部：一部是見于古器物的銘文，一部是見于典籍的。後者又可分為二，一種是字書，包括訓詁書和韻書，一種是普通書籍。秦漢以前，字書存見的少，而典籍上有用于文字學的不多，所以古器物銘文最為重要。秦漢以後，字書和有用于文字學的典籍較多，所以石刻和器物銘文反立于輔助的地位。從漢隸以後，字形大致已經凝固，沒有像漢以前變化的劇烈，所以研究文字學的不得不以漢以前的一大段列為最主要的對象。近來學者或稱研究漢以前的文字學為古文字學，我們以為文字學的主要研究對象就是它，所以也可以說文字學就是古文字學。

先秦的舊籍，經漢和其後歷代的傳寫，已漸失本形，況且由篆變隸，更大改舊觀。先秦書于竹木縑帛的簡策書卷，因為不易久存，沒有多大希望再在地下發現。所以我們今日所見的先秦文字，都是留在甲骨、銅器、碑碣、貨幣、陶器、玉石、印璽、封泥上的文字，這些東西保存在地下二三千年之久，因為質地堅實，不至腐敗。這些東西都是經過歷代逐漸發現的。

有銘器物的收藏和發現而見于記載的，最早在漢代。史記封禪書說：“少君見上（武帝），上有故銅器，問少君，少君曰：‘此器齊桓公十年陳于柏寢。’已而案其刻，果齊桓公器。”漢書郊祀志宣帝時得尸臣鼎于美陽，張敞能讀鼎上的銘文。後漢書竇嬰傳和帝時得仲山甫鼎于匈奴。呂氏春秋節喪和安死兩篇述當時盜墓取寶的事，則古物的出土不始于漢。漢以後鐘鼎古物的出土，史不絕書，但往往視作祥瑞，因獲寶而改元。一直到宋，才開真正收藏古物的風氣，士大夫于玩好之暇，間亦考釋文字。所以我們說自宋迄今古器物學有三個時期：一為趙宋，始有金石圖錄考釋的專書，或圖器物的形象，或摹器物的款識，或加考釋；當時金石並重，所以自宋至今相沿稱此學為“金石學”。二為清代，始有前代所未見的古物出現：如道光初四川發現封泥，同、光間山東也有出土；同、光間有銘文的古陶器在臨淄歷城和易州出土很多，光緒廿五年甲骨出土于安陽，廿六年斯坦因于新疆獲魏晉的木簡，三十二年三十四年又在敦煌得兩漢的木簡、帛紙，又在敦煌石室得唐人手寫本經卷和尚書切韻等殘卷。除此之外，印璽發現較晚，咸、同以後始為收藏家所注目；各種貨幣的出土，亦比前世為多；鐘鼎如孟鼎、毛公鼎銘文有長四五百字的，都為前世所不及。此百年之間，地不愛寶，高冢古墓

所出的古物，真是難以計數。它的範圍，早已佚出了金和石，所以我們稱它爲“古器物”而不能單叫它“金石”了。【王國維說：“自宋人始爲金石之學……近二百年始益光大，于是三古遺物應世而出，金石之出于邱隴窟穴者既數十倍于往昔，此外如洹陰之甲骨，燕齊之陶器，西域之簡牘，巴蜀齊魯之封泥，皆出于近數十年間，而金石之名乃不足以該之矣。”（齊魯封泥集存序）】三爲近代，始作有系統的科學發掘。此以前，古器物出土不外自然的暴露、偶然的掘獲和古墓的盜發。所以出土地點，或者不詳，或祕而不宣，或傳誤，而出土情形和同時出土者的名稱數量和地位當然無從知悉。民國十七年，中央研究院開始在安陽小屯作系統的發掘，詳明土層方位，較準確的記載每一物出土的情形和它的環境，它的相伴出土的器物等等。因此我們在歷史上可查考的商都邑（安陽），親自發掘商代人所藏的甲骨，其上記載卜祀商先公先王的卜辭。在同一坑內，我們還可以檢獲商代人的用器、祭器，如陶器、銅器、車器、樂器和石玉蚌骨等物，殉葬的人骨和建築的遺址。于是，我們對於商的認識也擴大了，對於器物銘文的時代也可以逐漸加以斷定。

由上可知古器物由祥瑞而玩賞而入于學術的研究；由金石學而古器物學而入于考古學的範圍。文字學既不能離古器物學，所以古器物學的進步也促成文字學的進步。晚清的人，已經用金文來補正說文，現在我們用六國器物銘文、兩周金文和商甲骨文來研究文字的起源、衍變和它的性質。我們得以如此研究者，完全受賜于清世有前代所未見的古物出現和近代的科學發掘。所以文字學到今日大大的改觀，決不是偶然的。

四、歷代文字學的簡史

“小學”是學童識字的初步，所以字書除秦漢以外，先秦列國一定也有的。史籀篇是周秦的字書。晉汲郡魏冢所出竹簡有“名三篇”，據晉書東晉傳說它“似禮記又似爾雅”，大約是魏的字書。爾雅解釋詩書而多東土的方言，疑是晚周時齊魯人的字書。論語和孟子已經應用文字的形和音來解說字義：如論語顏淵“政者正也”，孟子盡心“征之言正也”，又滕文公“庠者養也，序（古作 廡）者射也，校者教也”，都是以文與字相訓；孟子梁惠王“畜君者好君也”，易說卦“乾，健也；坤，順也”，都是以聲爲訓。前舉左傳三條，則當時人亦曾分析字形，以爲辯說的論證。晚周的書如荀子、韓非子、呂氏春秋已有倉頡造字的傳說，易繫辭有文字起源之說，而周禮保氏已有六書的名目。漢人解說六書，以許慎之說最後

出而最完備。後漢的小學以通讀經書爲目的，才由識字之學進到解說文字。秦以後，文字的研究每與古器物的出現相爲消長，我們分爲四期來說。

第一期漢。先秦古文經和鐘鼎的出現，所以文字學才發達；兩漢古文家兼爲小學家，已見上述，而說文叙說“郡國亦往往于山川得鼎彝，其銘即前代之古文，皆自相似”，是許氏即或未見原銘，亦知道有金文的存在。

第二期宋。北宋晚期古物的出土最盛，而先秦的石刻如石鼓于唐初發現，宋時發現了詛楚文，于是當時因對於金石之蒐集玩好而漸漸想了解它，不得不先識古字，徐鉉、徐鉉兄弟的研究說文，正應運而生，鄭樵和徐鉉各皆對六書條例加以說明。

第三期清。內府既收藏許多古物，而私家的收藏亦有很富的，所以公私印行金石的書比宋代更多了。其時，研究說文的風氣也極盛，說文家亦漸漸引用金文了，如段玉裁說三代彝器銘文“可以通六書之條理”，嚴可均說文翼欲取金文補說文，王筠說文釋例常常引用金文，而莊述祖說文古籀疏證想用金文構成古文字的系統，以校訂說文小篆的錯誤。但當時對金文的研究，還沒有十分成熟，一直到吳大澂說文古籀補出來，才算是古文字研究第一次的成就。

第四期近代。民國以後照相影印術的發達和科學發掘的興起，使研究古文字者大得便利。同時，古文字已漸漸分立爲數系，如鐘鼎、甲骨、陶器、印璽在吳大澂的書裏是同等並立的，現在各自分家了。清末以來，孫詒讓對古文字始作字形的有系統的分析，王國維則用古文字和古史互相印證；容庚繼承吳氏作金文編，唐蘭繼承孫詒讓對於古文字的認識更其超越前代。北大朱宗萊的文字學（民國十年以前，鉛印）雖是一本簡明扼要的講義，但它只是傳統的文字學，仍以說文爲主。朱氏以後，開始引用新材料放到文字學內的，是容庚的中國文字學（民國廿一年，石印），他的敘述字體是將古器物銘文收容于內的，又于述說文五百四十部首時引證甲金文字。次之，是唐蘭的古文字學導論（民國廿四年，石印），想要把文字的起源、結構，和研究古文字的方法條例完全闡發出來。這兩本書，前者偏重于歷史的陳述，所以是穩健的；後者志在條例的創立，所以是激進的。

我們看漢代的“小學”，宋、清的“說文學”，近代的“文字學”，它們的內容不盡相同，而是相生的。就是文字學脫胎于說文，說文脫胎于小學。從此可知直到近代，才有真正的文字學；而中國文字學的研究，正在開始。

五、文字學的內容和分期

由小學而說文學而文字學，它的內容已經變了。說文包括字形、字音、字義，後世偏于字義的承爾雅而為廣雅、小爾雅等；偏于字音的就是切韻、廣韻等韻書；偏于字形的承說文而為字林、玉篇等。清世聲韻學和訓詁學特別發達，漸由附庸變為大國。所以留下來以字形為主以音義為輔的，是狹義的文字學。我們認為，文字學的內容不止于音形義，研究字與字之間的關係的是文法學，它也當在文字學範圍以內。所以字形、字音、字義、字法四者是文字學的內容。現在聲韻學、訓詁學、文法學既各已獨立成一科學，我們的文字學除開有關於音義法的聯帶敘述外，不再詳述。

就以字形為文字學研究的對象，已經是非常浩繁。中國文字將近有三千五百年的歷史，從古到今，變易不已。但是漢代可算文字變遷的分界，漢以前是劇變的時期，漢以來地平水淺，其勢已緩。我們現在所研究的是前一段。後一段字形只是風格的變易，而沒有根本的大變了。現在依時期和器物分古文字為五系：

一、殷商文系 紀元前十三世紀——前十一世紀

甲、商甲骨文

乙、商金器文

二、兩周文系 紀元前十一世紀——前五世紀

甲、西周金器文 紀元前十一世紀——前八世紀

乙、東周金器文 紀元前八世紀——前五世紀（止于春秋末）

三、六國文系 紀元前五世紀——前三世紀（即戰國）

甲、六國金文（甲）

乙、六國金文（乙）

丙、六國金幣文

丁、六國陶器文

戊、六國印璽文

己、六國竹帛文

四、秦文系 紀元前三世紀（及未併六國以前）

甲、秦金器文（甲）

乙、秦金器文(乙)

丙、秦玉石文

丁、秦印璽文

戊、秦竹帛文

五、漢文系 紀元前二世紀——紀元後二世紀

甲、漢金器文(乙)

乙、漢玉石文

丙、漢印璽文 附封泥

丁、漢磚瓦文

戊、漢竹帛文

己、漢漆器文

這一千五百年的文字，是文字學主要的對象。

第二章 文字的開始及其基本類型

一、文字的開始和創造者

究竟中國文字起于什麼時候？中國文字是誰創造的？關於前者，有人甚至于“假定中國的象形文字至少已有一萬年以上的歷史”。但是仰韶、辛店時代紀元前二六〇〇——前二三〇〇的陶片上只有圖畫而沒有文字，文字雖然出于圖畫，而文字不就是圖畫，所以我認為四千五百年以前還沒有“有意的文字”，至少我們還沒有發現。盤庚遷殷大約在紀元前一三〇〇左右，甲骨文是盤庚以後的商文字，所以我們敢以說，紀元前十三世紀前後確已有文字了。現在看到的甲骨文字，前後不過二世紀半，在武丁時為象形字的，以後變為形聲，我們可以看出不到三百年間文字變遷的速度。早期的甲骨文象形的多，可以推想它離原始文字還不很遠。湯的入主中原大約在紀元前一六〇〇左右，在他以前商民族散處于山東半島。中央研究院在山東城子崖的發掘只得有類乎殷虛的甲骨，有鑿灼而不刻字，除非將來發現更早的文字，似乎成湯以前還沒有文字。假定湯時已有文字，一定是近于圖畫的，自湯至盤庚三百年，因為人事不像盤庚以後的繁，文字的需用較少，文字變遷的速度自然要遲緩一些，所以到了盤庚時，文字還是近于原始的圖形文字。從以上所述的推斷，我以為文字興于成湯之時，約當去今三千五百年，最早不得過于四千年以上。【域外的各族文字，只消五百年可以轉易得非常厲害，因為一種制度剛起時，它的變化異常大。因此文字之興設若在去今四千年，則至湯時已近五百年了。】

因此，我甚至于疑心文字是商民族特有的文化。晚周的傳說都以倉頡為造字的人，然文字必不造于一人，這種說法必不能信以為真。但何以傳倉頡為造字的人呢？鄭語是戰國人所寫的，它有“商契能合五教”一句，商是國號，契是王名，“商契”猶“夏禹”“周稷”的複合，都是戰國時才有的。商契就是倉頡：爾雅釋鳥“倉庚商庚”，夏小正“倉庚者商庚也”，可證“倉”“商”聲同相假，而古音“頡”和

“契”又非常相近。爲什麼說商契造字呢？一、因爲字是商人所造，而契是商的古王，傳說上是賢明的。二、因爲契和“書契”的契古本一個字，最早的字是契刻于甲骨的。戰國時流行創制之說，世本作篇、呂氏勿躬、荀子解蔽和海內經都有所述。大約帝王的名字與創制有關，譬如后稷是始種植的人，因爲稷是禾名；又如夔是始作樂的，因爲甲金的夔字正象一個人持尾而舞。後世的河圖玉版說：“倉頡爲帝南巡，登陽虛之山，臨于玄扈洛汭之水，靈龜負書，丹甲青文以授之。”（水經洛水注引）這種傳說是無稽的，但此受龜書的上洛正是契的封地，而倉頡受丹甲青文的龜書正是商人卜用記辭的龜甲。所以這種傳會不是毫無緣由的，它幫助我們解說龜甲上的文字是最早的文字，發明文字的地方是契的封地，發明文字的人是倉頡實在就是契。但是我們對於歷史的事實只承認：最早的文字是商人契于龜甲的卜辭。

二、文字的起源

文字的起源之說，最早見于易傳，大約是晚周甚或秦漢之際的傳說。繫辭下說：

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于天，俯則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八卦。……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繫辭本意，八卦不是文字，八卦是庖犧所創；文字源于結繩，上古的人結繩，後世的聖人改用書契。許慎的說文叙十之九采用繫辭，說：

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于天，俯則觀法于地，視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易八卦，以垂憲象。及神農氏，結繩爲治而統其事，庶業其繁，飾僞萌生。黃帝之史倉頡，見鳥獸蹏遠之跡，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百工以乂，萬品以察，蓋取諸夬。

許氏把繫辭改了：繫辭沒有把八卦當作文字的來源，繫辭沒有說誰創結繩，誰創書契。這一改動，有兩個重要的意義：一是說文字發生的次序，先有庖犧發明八卦，次有神農發明結繩，次有倉頡發明書契，庖犧、神農、倉頡三個聖人是先後相